

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104 次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內授營鎮字第 1100800520 號

壹、109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0 分

貳、地點：本部南區工程處 7 樓會議室

參、主席：吳委員兼副召集人宏碩代理

記錄：丁璇

陸、確認第 103 次會議紀錄

洽悉。

柒、討論事項

第 1 案：「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楠梓區楠園段 8-1、13-1 地號

等 2 筆土地高雄氣象站異地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一、發言要點

（略）

二、決議

本案經委員討論後原則同意修正通過，請設計單位依下列各點及
作業單位初審意見（詳附件）修正書圖補充說明，並檢送修正後報告
書依程序辦理核備事宜：

(一) 開放空間之綠帶及其他開放空間之景觀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建議修正：

1. 景觀植栽計畫中圖例使用編號較難核對圖面，請修正。
2. 請清整原有欲保留之樹木，以利生長。
3. 綠籬之植栽種類及樹種大小應詳述於植栽計畫，請修正。
4. 保留樹種請再確認係鳳凰木或銀合歡，如為銀合歡，因屬於外來入侵種，不建議保留。
5. 機車停車位無設置遮雨棚，請考慮設置植栽遮蔭。

(二) 動線系統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建議修正：

1. 室外無障礙通路空間建議改用便利輪椅通行之鋪面，並注意防滑。
2. 請說明將來如何管制臨德民路之大門相關措施。
3. 報告書第 31 頁之動線計畫，圖面上無標明基地內通路與河岸步道高程差異及銜接上之順平處理，請補充。
4. 基地聯外道路出入口請勿設置鐵鍊妨礙民眾及輪椅進出，請修正。

(三) 建築量體配置、高度、立面造型風格、色彩及屋突等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各點建議修正：

1. 報告書第 37 頁金屬雨遮使用深咖啡色設計，稍顯突兀，請考量搭配整體建築立面設計調整。
2. 因基地距離河岸較近，請敘明汙水處理方式、放流方向及標準。
3. 請補充排水計畫之草溝、陰井等設計。
4. 請注意屋頂太陽能光電板配置，以利提升發電效能。
5. 屋外發電機室請注意漏油問題，請設置油脂截留槽設備以確保環境不被汙染。
6. 請評估垃圾清運頻率及處理方式，避免汙染。
7. 大門抽水站因位於入口且暴露性高，請妥予遮蔽。
8. 建築物斜屋頂設計請敘明洩水方向，並說明導水引流之處理。
9. 請依氣象站員工數量評估停車位是否足夠。
10. 報告書第 11 頁機車位(含無障礙機車位)實際設置數量誤植，請修正。
11. 請補充標示停車位尺寸。
12. 報告書中部分圖說屋突標示為儲藏室，請注意屋突用途不包含儲藏室，如為儲藏室需另計樓層及面積，請釐清修正。
13. 屋突比例檢討目前將全建築基地之建築面積都涵蓋在內，如建築物分兩棟則應分開檢討該棟建築物之總量，請釐清修正。
14. 屋突面積因有造型上的變化，從圖面上看不出目前是用結構體檢討還是連樓梯造型都一併檢討，請釐清修正。

15. 目前圖說有部份標私設通路，部份標基地內通路，因在面積檢討計算會有差異，請釐清。
16. 請將私設通路寬度及迴車道尺寸標明，並確認空間尺寸是否足夠。
17. 建築物立面色彩設計建議可考慮採納淺藍灰色讓建築物看起來更清爽。
18. 報告書第 38 頁東南向透視圖為人工地盤，請使用順平設計，請修正。

捌、散會(11 時 50 分)